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举办中美青年创客大赛（西安赛区） 及征集参赛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激发中美两国青年创新热情，增进双方相互了解和人文交流，加快我高校科研成果转化步伐，根据教育部相关安排，将举办“2023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西安赛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背景

自 2014 年起，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已连续九年成功举办，是中美人文交流的旗舰项目。本届中美青年创客大赛继续由教育部主办，委托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协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和中国大学科技园联盟等共同承办，以“共创未来”为主题，旨在引导参赛选手关注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趋势，研究提出推进社会数字化转型、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方案。根据教育部有关部署，本届大赛仍延续分赛区制，在北京、天津、沈阳、上海、西安、厦门等城市设立分赛区，由属地组织比赛遴选出优秀项目，参与最终决赛的角逐。

二、西安赛区组织架构（拟）

主办单位：陕西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执行单位：西安高新区管委会科技创新局、西安高新区创业园发展中心、西安蒜泥空间商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协办高校：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陕西省内高校

协办单位：西安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联盟、西安人工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西安赛区赛事安排

（一）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及项目征集

启动时间：2023年6月19日

报名时间：2023年6月19日—7月9日

（二）第二阶段：项目初评、公布40强入围项目

初评时间：2023年7月9日—12日

初评说明：组委会按照评分办法组织高校学者、行业专家、投资机构代表等共同组成初审评议小组，以函评或线下集中评审的形式进行项目筛选，确定40个优秀项目（主赛道30个项目，职教分赛道10个项目）晋级西安赛区决赛。

（三）第三阶段：西安赛区决赛

活动时间：2023年7月15日（以实际通知为准）

活动地点：创业咖啡街区·嘉会国际交流中心

活动形式：闭门分组路演、决赛现场公开路演暨颁奖典礼。

四、赛道设置

2023 年中美青年创客大赛除原有主赛道外，在中国赛区增设职业院校分赛道。主赛道与分赛道在报名时有所区分，分赛区比赛时，可区分赛道单独进行评审，也可主赛道与分赛道一同评审。评审结束后，按照所属赛道团队排名，确定最终晋级及获奖团队。

五、竞赛要求

（一）参赛作品要求

1. 主题要求：大赛以“共创未来”为主题，以数字化技术为手段，探索气候变化、韧性社区、环境教育、低碳环保、食物系统、危机应对、公共卫生、健康福祉、清洁能源、绿色交通、循环经济等领域的创新机遇，结合未来思维和设计创新，运用前沿科技和开源工具，打造兼具社会意义和产业价值的全新作品。今年将更强调数字化技术应用，鼓励参赛选手应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新趋势，开发前瞻性解决方案，推进社会数字化转型，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

2. 竞赛创新性要求：大赛注重创客精神，鼓励创新，倡导参赛者在社会及技术层面实现创新。参赛作品须是在参加中美青年创客大赛之前和期间未经商业化的作品、未获得包括但不限于风险投资机构、天使投资机构、私募基金等投资性的资助、奖励、借贷或股权性投资的作品、未在往届大赛中进入过总决赛的作品、未获得其他省级以上赛事最高奖项的作品。参赛作品须是团

队自主研发拥有完全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如创新成果涉及到相关专利,参赛者须是第一作者),不能是完全依托于高校、研究机构、企事业单位已有的技术成果,如果参赛作品直接或间接使用到参赛者所属高校、研究机构、企事业单位相关专利或还未确权和公开的技术成果,必须明确声明,并获得专利权人或者主管领导的书面授权。大赛工作组和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单位将严格对参赛作品进行创新性检索,如发现不符合竞赛规则的作品,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3. 作品呈现要求: 参赛者需要在分赛区预选赛阶段完成作品设计工作,并制作出可演示的产品原型。作品原型应呈现出可实现的社会创新或技术创新功能。鼓励所展示原型基于开源软件或依托开放标准的软件及技术,使用通用硬件平台,以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呈现。从分赛区预选赛晋级决赛的团队,需要在决赛阶段完成针对产品原型的改进、升级和测试等工作。

4. 技术平台要求: 工作组将提供大赛可采用的竞赛技术平台的参考方案,参赛者也可自行选择技术平台和使用相应的工具和设备。

(二) 知识产权要求

1. 参赛者必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且内容符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参赛者同意对因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而导致的请求和索

赔负全部责任,并保护比赛的主办方、承办方及其代理人并为其辩解,使其不受任何损失赔偿的请求或追诉。

2. 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参赛者所有,但应适当兼顾到竞赛主办和承办单位的权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作为大赛主办单位,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英特尔公司和中国大学科技园联盟作为大赛承办单位,拥有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免费使用本届参赛作品进行演示、部分或全部出版的权利(不涉及技术细节),大赛承办单位的其他全资子公司也拥有上述权利。如果大赛承办单位以其它目的使用参赛作品,需与参赛团队协商,经参赛团队同意后,签署有关对参赛作品使用的协议。

3. 在可适用的法律允许范围内,大赛工作组保留本规则的最终解释权。

六、参赛资格与团队报名

(一) 参赛资格

1.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对任何中国公民或美国公民、或在中国或美国获得永久合法居留权的个人开放。

2. 报名者年龄应在大赛报名起始日时符合18周岁以上或40周岁以下的要求(2023年大赛要求报名者出生日期不早于1983年6月1日并且不晚于2005年6月1日)。参赛者有责任了解其出席并参加此次活动的合法权利,并须携带政府颁发的官方有效身份证明参加比赛。

3. 参赛者不能为：

(1) 承办单位，即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英特尔公司和中国大学科技园联盟的员工，或上述任何实体的母公司或子公司的员工。

(2) 上述任何实体的任何一名员工的直系亲属。

(二) 团队报名

1. 报名者需通过登录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官方网站，选择所属赛道后，完成团队报名工作。报名者可选择个人或团队方式参赛。

2. 报名者以个人名义报名时，需依照其所在学校/单位的属地选择中国赛区或美国赛区参赛，团队报名时则需依照团队领队所在学校/单位的属地选择中国赛区或美国赛区参赛。

3. 为促进中美两个青年交流，大赛鼓励中美选手联合组队，如报名项目为中美选手联合组队完成，报名时同样依照团队领队所在学校/单位的属地选择中国赛区或美国赛区参赛。

4. 原则上，参加中国赛区比赛的个人或团队（包括中美联合组队团队）应选择就近的中国分赛区参赛，并根据所选分赛区要求统一参赛，同场竞技。大赛将不会为个人或团队（包括中美联合组队团队）单独设立比赛。

5. 同一个项目只能选择一个分赛区的赛道进行报名，不得重复报名多个赛区，也不得重复报名多个赛道，报名团队需慎重选择赛区和赛道。如发现同一项目同时报名多个赛区或多个赛道，大赛工作组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三）报名要求

1. 以团队形式报名时，团队总人数不得超过5人(含领队)，领队为团队的联系人和代表。
2. 鼓励中、美两国选手联合组队。
3. 职业院校分赛道的团队成员均需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读学生。
4. 分赛区选拔赛开始前，团队可替换一位或多位成员，领队不可更换。
5. 一名参赛者只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与到一个项目之中。
6. 每个参赛项目可至多有一位指导老师，指导老师不得再以领队或者成员身份参赛。
7. 参赛个人或团队需在报名时签署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参赛者声明，报名成功后则视为参赛个人或团队完全接受本大赛参赛者声明。
8. 本大赛不收取报名费。

（四）报名方式

参赛团队登录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官方网站（网址：www.chinaus-maker.org.cn）报名通道统一报名，并按要求完整、准确、真实地填报参赛相关信息。

七、西安赛区组织实施

（一）高度重视，认真部署。各校要按大赛要求（章程附后）**严格审核参赛内容，确保推荐项目合规、真实、创新。**大赛评分

标准等可登录大赛官网查询（www.chinaus-maker.org.cn），赛事活动信息可关注官方微信公众号“中美青年创客大赛西安赛区”查询。

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做好宣传和组织工作，广泛动员优质项目参赛，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校要广泛动员、积极宣传，组织好本校人员参赛及优秀项目推荐申报工作，共同推进陕西校园创客创新文化发展。

西安赛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蹇越

电话：029-86216682、18209258972

电子邮箱：xianmaker@126.com

官方微信平台：中美青年创客大赛西安赛区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6月16日

（不予公开）